

招标公告发布登记表（住建）

招标备案编号	ZBBAJ3090026021284				
建设单位	临沧市临翔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招标代理机构	云南建海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临沧市临翔区生活垃圾填埋场封场项目设计（施工图设计）施工总承包				
招 标 类 别	设计施工 总承包	工程 性质	新建 工程	工程 规模	对填埋场库区进行最终封场，填埋库区封场及生态修复投影面积约 51762.10 平方米；调节池改造修复投影面积约 3000 立方米，新建渗沥液处理站规模 100t/d，建设内容主要包含：垃圾堆体整形、封场覆盖工程、地下水污染控制工程、防洪与雨污分流工程、渗沥液导排与处理工程、填埋气体收集与处理工程、调节池修复工程、堆体复绿工程、照明及围墙等附属设施工程、环境与安全监测等 10 个方面建设内容。具体以招标人委托内容为准，本项目发包限价为 2015.67 万元（其中：工程设计费（含施工图审查费）发包限价为 28 万元，建安工程费发包限价为 1987.67 万元）。
工 程 地 址	云南省临沧市临翔区忙畔街道老吴山				
投标人资质要求	投标人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有从事本项目能力和良好信誉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者由具有相应资质的单位组成联合体，投标人须具备相应的工程设计能力和工程施工能力，并满足以下资格要求： 1.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以联合体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须满足）。 2. 资质要求（投标人应同时具备以下资质，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须分别满足） （1）设计资质要求（具备以下资质之一）： 1）工程设计市政行业丙级及以上资质； 2）市政设计行业（燃气、轨道交通工程除外）丙级以上资质（含丙级）； 3）市政行业（环境卫生工程）专业设计丙级以上资质（含丙级）； 4）环境工程（固体废物处理处置工程）设计专项乙级以上资质（含乙级）。 （2）施工资质要求：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 项目负责人资格（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须分别满足） （1）设计负责人要求：具备注册环保工程师或注册结构工程师执业资格或环保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资格，须为投标人本单位人员，并具备有效的社保缴费证明或劳动合同或其他合法证明材料； （2）施工负责人要求：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须为投标人本单位人员，并具备有效的社保缴费证明或劳动合同或其他合法证明材料。 （3）施工技术负责人要求：具有市政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须为投标人本单位人员，并具备有效的社保缴费证明或劳动合同或其他合法证明材料。 （4）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要求				

- 1) 取得相应工程建设类注册执业资格，包括注册建筑师、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注册建造师或者注册监理工程师等；未实施注册执业资格的，取得高级专业技术职称；
 - 2) 担任过与拟建项目相类似的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设计项目负责人、施工项目负责人或者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 3) 熟悉工程技术和工程总承包项目管理知识以及相关法律法规、标准规范；
 - 4) 具有较强的组织协调能力和良好的职业道德。
-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工程项目担任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施工项目负责人。须为投标人本单位人员，并具备有效的社保缴费证明或劳动合同或其他合法证明材料。
4. 财务要求：投标人财务状况良好，具有 2022 年-2024 年任意一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成立不满一年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状况表或财务状况说明（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牵头人须满足）。
 5. 信誉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须满足）
 - （1）投标人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 （2）投标人最近三年（2023 年 1 月 1 日至今）内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及重大工程质量问题。
 - （3）投标人最近三年（2023 年 1 月 1 日至今）近年发生的重大诉讼及仲裁情况，仅限于投标人败诉的，且与履行合同有关的案件，不包括调解结案以及未裁决的仲裁或未终审判决的诉讼。
 - （4）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公布的“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经营（活动）异常名录信息查询”名单，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址：<http://zxgk.court.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被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由投标人提供网页查询截图，项目中标后，经招标人查询若中标人存在查证的以上相关记录，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
 6. 投标人须具备设备采购、安装及调试能力（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施工方须满足，并提供承诺）。
 7. 投标人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能力（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须满足）。
 8. 施工现场专业（管理）人员配置须符合《云南省建筑与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现场专业（管理）人员配备标准》（云建标〔2014〕678 号）的要求，具体配置详见《施工现场专业（管理）人员配备表》（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施工方须满足）。
 9. 投标人应按《工程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在工程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内开立专用账户，并按时足额支付农民工工资（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施工方须满足）。
 10. 投标人无拖欠工资记录，由投标人所在地劳动保障监察部门或投标人所在地建设主管部门或临沧市劳动保障监察支队出具的工资支付信用记录或由投标人登录云南省人社服务网上大厅（单位服务）网站（<https://hrss.yn.gov.cn:8090/uaa/labourlogin#/labourLogin>）进行查询工资支付信用记录（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施工方需满足）。
 11.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以联合体参加投标的，须在联合体协议中载明联合体成员单位的责任和权利。联合体各方须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工程总承包合同，就工程总承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12. 参加本项目前期工作的单位(前期工作指参与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文件编制单位及其评估单位)不得再以总承包单位或总承包单位联合体成员名义参与本项目投标。招标人公开已经完成的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文件的除外。 13. 其他资格条件详见招标文件。		
是否资格预审	是○ 否●		
报名开始时间	2026 年 2 月 14 日 18 时 00 分		
报名截止时间	2026 年 2 月 24 日 23 时 59 分		
报 名 地 点	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https://ggzy.yn.gov.cn/#/homePage)		
联 系 人	陆文甜	联系 电话	13759354852
资格预审条件 或报名要求	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 请于 2026 年 2 月 14 日 18 时 00 分至 2026 年 2 月 24 日 23 时 59 分期间, 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https://ggzy.yn.gov.cn/#/homePage), 凭企业数字证书(CA)在网上确认 投标后获取招标文件(电子招标文件, 格式为*.BZBJ)及其它招标资料, 此为 获取招标文件的唯一途径。 2. 各投标人进行网上登录前, 应当通过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https://ggzy.yn.gov.cn/#/homePage)在“办事指南”——“下载专区”—— “工具下载”中下载最新的“云南省招投标系列文件驱动程序安装包”, 并 正确安装该驱动程序, 以保证 CA 证书能正常登录。数字证书(CA)办理流程详 见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的相关要求, 交易平台技术支持服务电话: 020-22043119, 在线服务 QQ: 4009618998。		
备 注	数字证书办理、领取地址: 临沧市政务服务大厅三楼, 联系电话: 0883-2155710。		
工程详细信息: 1. 项目概况: 临沧市临翔区生活垃圾填埋场现状占地面积约 40619.946 平方米, 设计有效库容 140 万立方米, 现已达到设计使用年限, 填埋总量约 75 万吨, 2021 年覆膜临时封场, 临沧市临翔区生活垃圾填埋场封场项目为新建工程, 工程建设地点位于云南省临沧市临翔区忙畔街道老吴山, 本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为: 对填埋场库区进行最终封场, 填埋库区封场及生态修复投影面积约 51762.10 平方米; 调节池改造修复投影面积约 3000 立方米, 新建渗沥液处理站规模 100t/d, 建设内容主要包含: 垃圾堆体整形、封场覆盖工程、地下水污染控制工程、防洪与雨污分流工程、渗沥液导排与处理工程、填埋气体收集与处理工程、调节池修复工程、堆体复绿工程、照明及围墙等附属设施工程、环境与安全监测等 10 个方面建设内容。具体以招标人委托内容为准, 本项目发包限价为 2015.67 万元(其中: 工程设计费(含施工图审查费)发包限价为 28 万元, 建安工程费发包限价为 1987.67 万元)。 2. 招标范围: 中标人负责完成本建设项目的工程设计、设备采购、施工总承包工作, 具体内容如下: 2.1 工程设计工作: 完成本项目的施工图设计(不含工程量清单编制和施工图预算)、全套设计成果资料制作、评审、专家咨询、施工现场的配合及后续服务、施工阶段设计跟踪服务、施工图审查、收集基础资料等工作, 并根据审图机构的意见完善施工图设计取得施工图审图合格书。具体工作以招标人委托为准。 2.2 设备采购工作: 完成本项目所必须的设备采购、安装及调试, 并对招标人运营管理人员进行培训。 2.3 施工工作: 完成本项目的施工工作(具体内容以最终经审核的施工图和工程量清单为准), 工程竣工验收、移交、交付使用、工程资料归档和工程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及保修工作, 并协			

助招标人办理工程建设安全报监、质量监督、施工许可等相关行政审批。

3. 建设资金来源：临翔区财政预算。

4. 质量要求：

4.1 工程设计质量标准：严格执行《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封场技术规范》(GB 51220-2017)、《生活垃圾处理处置工程项目规范》(GB55012-2021)、《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处理岩土工程技术标准》(GB/T 51451-2025)、《市政公用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建质(2025)38号)等相关标准和国家强制性标准条文，认真收集项目有关建设和运行资料，选择技术可行、经济合理，满足安全环保要求的方案，能切实指导工程量清单编制和工程施工。所有成果均应符合国家现行有关的规定、设计标准、规程、定额等的要求，满足招标人就本项目设计提出的要求，确保成果资料完整、真实准确、清晰有据，并通过相关部门的审查。

4.2 设备供应质量标准：所提供产品必须是全新未使用过的，符合规定的技术参数和使用要求，符合国家相关部门规定的质量检验标准以及三包要求，并须保证使用方在使用期间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的起诉，满足项目工艺设计需求，并确保达到招标人使用要求。

4.3 工程施工质量标准：确保按《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封场技术规范》(GB 51220-2017)等国家行业、地方现行标准规范验收合格。

5. 工期要求：工期要求：计划工期 300 日历天（包含工程设计、设备采购（含安装及调试）、工程施工、试运行及对招标人运营管理人员进行培训所需的全部工作时间）。

6. 以上数据及内容如与招标文件不一致，以招标文件为准。

同意发布。



2026 年 2 月 13 日

行业监管部门
审查意见

天



2026 年 2 月 13 日